

國立臺南高商 中英文對照畢業證書 補發申請書

南商畢補證

號

☆ 申辦提示：請先填妥本申請書→註冊組核章→總務處出納組繳費後，再將申請書交回註冊組承辦人員辦理，原則三天後取件。

申請人 姓名	英文 姓名	☐ 更名(原姓名)		原身分證字號
		☐ 更正身分證字號		
生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 字號	性別	☐ 男 ☐ 女
畢業 科別	科	畢業 部別	☐ 高級部 ☐ 初級部	畢業 年度
畢業學 校全銜	☐ 臺南市立商業職業學校 ☐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☐ 臺灣省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			
申請 類別	中英文對照畢業證書 壹份 50 元		合計	50 元
原畢業 證書字號	() 南商畢證字第 號		補發中英文對照畢業證書 切結書 本人因原畢業證書 ☐ 遺失 ☐ 破損 申請補發，保證於取得補發證件後 不再使用日前已因遺失或破損而作 廢之學歷證件(包含遺失後又尋獲 者)，違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 具結人： (簽章)	
申請 原因	☐ 遺失 ☐ 破損(繳回原畢業證書)			
聯絡 電話	(H) : (O) : 手機 :			
聯絡 地址	市(縣) 區(鄉)(鎮)(市) 里(村)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
領取 方式	☐ 現場領取 ☐ 自備【回郵信封】、【掛號郵票】寄回聯絡地址			
代辦人 簽名	本人申請時不用填寫		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承辦人		註冊組長		教務主任

注意事項：

- 親自申請請攜帶①六個月內 1 吋、2 吋照片各一張②身分證正本(驗證後歸還) ③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貼於申請書背面。
- 更改姓名或身分證者須檢附六個月內個人戶籍謄本。
- 委託辦理須攜帶①六個月內 1 吋、2 吋照片各一張②委託人及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並填寫委託書(背面)。
- 通訊申請請附上①六個月內 1 吋、2 吋照片各一張②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貼於申請書背面③小額匯票 50 元(抬頭: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)④A4 回郵信封(須填上收件地址)，貼足郵票(普掛 36 元/限掛 43 元)，郵寄至 70263 臺南市南區健康路一段 327 號教務處註冊組 收(封面請註明日間部申請證明書)。
- 依各級學校畢業證書發給辦法第九條，假用、冒用、偽照或變造畢業證書或證明書者，除追究法律責任外，在校者開除學籍，畢業者撤銷畢業資格，並追繳其畢業證書或證明書。

申請人/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正面)	申請人/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反面)
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正面)	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反面)

委託書

☐ 工作

委託人_____因 ☐有事

☐其他 確實無法親自辦理申請中英文對照畢業證書

特委託 先生 代為申辦。
女士

此 致 國立臺南高商：

委託人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☐同黏貼身分證影本

受委託人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 ☐同黏貼身分證影本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